

工程技术公司中海油实验中心线切割技术服务专有协议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25-CNCCC-FW-GK-5153/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 序号 | 评审环节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1 | 供应商行为分析 | 硬件信息 |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
| 2 | 供应商行为分析 | 标书相似度 |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
| 3 | 供应商行为分析 |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
| 4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
| 5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函签字盖章 | 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
| 6 | 形式评审标准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附加条件的报价，不接受备选方案。除非国家税法修改，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和增值税税率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
| 7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截止之日起120天内保持有效。 |
| 8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保证金 | 4万元人民币，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4.1的内容。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
| 9 | 形式评审标准 | 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10 | 形式评审标准 | 备选方案 | 不允许备选方案 |
| 11 | 形式评审标准 | 围标串标 |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下载招标文件或上传投标文件记录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投标电脑MAC地址（或“网卡序列号”）”内容任何一项一致。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2处以上错误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项数达到报价清单的 |

| 序号 | 评审环节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 | 50%以上。 |
| 12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表和投标须知1.4.3”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 13 | 形式评审标准 | 分包要求 | 不允许分包。 |
| 14 | 资格评审标准 | 营业执照 | 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分公司的，提供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上级法人单位授权书（授权该分公司投标），认可该分公司和上级法人单位的资质、资格和业绩，不认可同一上级法人单位的其它分公司的资质、资格和业绩，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分公司与上级法人单位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的，投标均无效。 |
| 15 | 资格评审标准 | 业绩要求(开标环节需要公开) | (1) 投标人在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至少具有并提供1个线切割技术服务业绩，并提供相应业绩证明文件。（2）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至少包括：1）合同文件和2）服务验收材料或结算发票。A、业绩合同应至少涵盖：合同首页、合同签署页（具有签字或盖章）、合同签署时间、合同服务内容等内容；B、服务验收材料应有甲方签字或盖章，以及确认时间。（提示：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必须完全涵盖以上内容，否则视为无效业绩，将导致废标）。（3）若业绩合同为年度协议，除提供年度协议外，还应提供相应的已完工订单，订单内容或编号应与年度协议相关联。同一个年度协议下提供1个或以上的订单及与订单对应的服务验收证明材料均算为1个有效业绩。（4）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通过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认定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均视为无效业绩。（5）原件备查。 |
| 16 | 资格评审标准 | 公开的资质、业绩要求1 | 投标人务必确保开标环节“资质、业绩信息及对招标文件星号条款响应情况”中公开的资质、业绩内容、数量均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质、业绩内容、数量一致。未按要求在开标环节“资质、业绩信息及对招标文件星号条款响应情况”中进行公开的资质、业绩信息，评标阶段不予认可且不再进行评审（提示：对在开标环节未公开的资质、业绩内容，即使投标文件中提供了也不认可，不再评审）。 |
| 17 | 资格评审标准 | 信誉要求 | 投标人承诺：中国海油在职员工（不含正式派出的）未有在投标人单位担任股东、法人代表、董事、监事和其他任职人员的情形。 |
| 18 | 资格评审标准 | 其他要求 | 不存在国家法规和招标文件明确否决投标的其它条款和要求。 |
| 19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财务状况 | 提供2021年至2023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成立时间短于三年的投标人，应提供自成立时起的财务报表(事业单位可不经审计)。 |

| 序号 | 评审环节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20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使用法律和仲裁 | (1)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2)提交天津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仲裁地点在天津。 |
| 21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商务响应 | 投标人投标时承诺：响应招标文件（包含合同）中的保险、质保、违约等全部商务条款。 |
| 22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付款 | 根据订单要求，乙方在服务委托单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关服务内容，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报告书之后，乙方开具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提交相关支持文件（包含合同复印件、服务委托单复印件、经甲方确认的服务验收合格记录、发票接收单等支持文件，与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合称“付款依据”）。发票信息见服务委托书。如乙方未开具上述发票并提供相关支持文件，甲方有权拒付相关合同价款。如果甲方对乙方出具的该等发票和提供的相关支持文件无异议，应于收到该等发票和相关支持文件之日起45日内向乙方付款。如付款到期日为非银行工作日，则付款到期日顺延至下一个银行工作日。如果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该等发票和相关支持文件全部或部分有异议，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修改并重新开具发票，该等情况下，付款期限从甲方收到该等重新开具的发票之日起计算。 |
| 2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技术能力要求 | 投标人须提供以下2项的任意一项：1）应通过CMA或CNAS资质认定，提供《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或《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检验机构认可证书》或《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2）具有专业省部级及以上重点实验室。（须提供批准成立通知或挂牌图片或成立批示等）。 |
| 24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机具要求 | 投标人须至少提供以下任意2种设备（须投标人自有）的设备发票及设备照片或设备合同及设备照片：铸体仪、离心机、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显微镜、微波消解仪、原油脱水仪、生化培养箱、压/测汞仪。 |
| 25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人员要求1 | 投标人应至少提供1名项目经理和1名技术负责人（须投标人自有人员），提供个人简历及2024年10月至2024年12月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机构出具或政府相关部门官方网站下载的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如投标人为高校等事业单位，仅需提供人员个人简历即可。 |
| 26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人员要求2 | 项目经理要求提供本科及以上学历证书、劳动合同书，并且提供至少1名实验操作人员简历。 |
| 27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质量保证 | 投标人投标时需承诺：所有检测报告数据的有效申诉期为1个月，无质保金要求。 |
| 28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服务要求 | 投标人投标时需承诺：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在收到甲方订单服务委托后按照标准要求进行样品分析并出具实验报告。 |
| 29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保密要求 | 投标人投标时需承诺：保证客户研究信息（包括检测数据）不会泄露。 |
| 30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一般商务技术指标偏离 | 一般商务技术指标最多允许2项偏离，超过2项偏离投标将被否决 |

| 序号 | 评审环节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31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投标承诺书 | 投标人应按附件格式提供《投标承诺书》，如未提供，将导致投标被否决。《投标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 其他资料。 |
| 32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投标保证金基本账户要求 |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审查资料—《基本情况表》中完整、清晰、准确填写‘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及‘基本账户银行账号’中的相关信息。 |
| 33 | 价格评审 |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偏离调整 | |
| 34 | 价格评审 |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 |